

宜蘭縣中興國小 101 學年度加強推動節約能源執行計劃

一、依據:97.06.26 府授環空字第 0970013922 號函辦理

二、實施目標

- (一) 落實本校各單位節約用電、用水，以不成長為原則。
- (二) 倡導珍惜資源，有效推動學校節能教育，藉以希望喚起師生對節能的共識及對環境關懷的體認。
- (三) 配合教育政策，宣導節約能源知識，培養珍惜資源，加強能源有限之憂患意識。

三、實施原則

- (一) 成立「節約能源推動小組」推行節約能源計劃。(附件一)
- (二) 利用朝會及教師集會，宣導有關能源可貴及節約能源的重要。
- (三) 配合教學，隨機實施融入式教學措施，加強節能認知，並有效使用能源。
- (四) 由學校擴及家庭、社會，期能全面推廣，達成節約能源之目標。

四、實施要項及方法

(一) 節約用水

1. 水龍頭應裝設節水裝置，以節省水資源。
2. 加強檢視漏水狀況，發現漏水時，應通知總務處立即修復。
3. 小便池採用省水沖水器，馬桶採用分段式沖水器。
4. 使用飲水機或自來水，請隨手輕輕關好，以免浪費。

(二) 節約用電

1. 照明電器設備

- (1) 教室選用省電燈具，以高頻電子式安定器匹配高頻 T-5 節能燈管較一般傳統式安定器匹配 40W 日光燈節能約 20% ~25%，且照度可提高約 10%，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。
- (2) 上班時，不使用或非必要使用之燈具，應予關閉或維持部分照明，辦公室及教室中午吃飯及午休時間，應將電燈照明減半，以節約能源；下班時，非必要性照明及未在勤之獨立辦公室照明，應予關閉。
- (3) 教室上課任課及下課時，應酌減照明，以節約能源。

- (4) 辦公室及教室放學下班後，應隨時將電器及電腦設備之插頭拔除或將電源關上，以節約能源。
- (5) 各班教室、辦公室未經許可，嚴禁私自接用電源、電器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- (6) 教室日光燈、電視或其他電器產品應妥善使用，發現任何問題，請即通知總務處。
- (7) 電梯於中午 12:30~1:30 非必要不使用。
- (8) 校長室、會議室、圖書館、教學教室內，室內溫度未達 30 度、人數未達 10 以上，不使用冷氣。

事務機器及其他

- (1) 電腦：長時間不用電腦時，應切掉總電源，以減少待機損耗。
- (2) 影印機、傳真機：
 - a. 影印機背面之排氣孔與牆面最少保持 10 公分之距離，以利散熱。
 - b. 勿將機器安裝在空氣不流通或灰塵多的地方，以免影響機器效率。
 - c. 複印前需先設定紙張大小及複印張數，以免增加無效的複印，浪費紙張及電力。
 - d. 設定節電模式，事務機器等停止運作五至十分鐘後，即可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。
 - e. 長時間不使用之電器或設備，應關閉主機及周邊設備電源。
- (3) 依資源特性，於辦公室內設置廢棄物分類回收箱，並建立內外資源回收系統。落實班級垃圾強制分類，資源回收之觀念與行動。

(三)節約用紙

1. 開會時禁止使用紙杯，並鼓勵使用環保杯、瓷杯、玻璃杯或自備茶杯等。
2. 除簽呈公文或其他必要之情形，鼓勵使用雙面或回收紙影印。
3. 鼓勵開會利用多媒體設備報告或說明，減少會議資料之印製。
4. 確實做好紙類回收工作。

(四)減碳措施

1. 每個月第一週星期五定為「學校減碳日」，鼓勵全校師生騎自行車或步行到校。

2. 積極鼓勵教職員工上下班減少開車，改乘大眾公共運輸工具或共乘或為騎乘腳踏車，增進身體健康減少排碳降低空氣污染。
3. 積極宣導學童上下學步行或騎自行車(高年級學生)到校。
4. 積極宣導及引導車輛進入校園後即行熄火關閉引擎，切勿怠速運轉，減少能源消耗及減少噪音干擾。
5. 鼓勵業務聯絡多加利用網路或電話聯繫協調業務，減少交通往返時間及油料之耗費。

(五)加強節約能源措施和宣導：

1. 利用集會時加強宣導節約能源之具體作法，並陳列相關文宣提供同仁參閱，以提昇同仁節約能源習慣。
2. 利用兒童朝會加強宣導小朋友多走路、騎單車到校
3. 規劃節能相關學藝性競賽或活動，以加強節能之認知。
4. 製作省電、省水標語於醒目地點，培養隨手關燈及節約用水之習慣。

(六)自我評量及檢討

1. 定期召開節能會議，定期檢討相關措施及執行狀況。
2. 用電量應與前一年同期之用電量作比較，若無特殊理由，以節省用電度數 3% 為目標。但無前一年同期用電量時，以同年前一月之用電量作比較。
3. 定期就採行節約用電措施進行檢討，並追蹤、分析用電差異原因及擬定改善對策。

五、預期成效

- (一) 節約用水：以不增加為原則。
- (二) 節約用電：以節省用電度數 3%為目標。

六、督導考核

本小組不定期督導考核有無資源不當運用或浪費之情形；對於執行不佳之部份限期改善，並追蹤其改善情形。

七、本計畫呈鈞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

總務主任

教導主任

主計

校長

<附件一>

中興國小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成員及工作執掌

一、依據:97.06.26 府授環空字第 0970013922 號函

二、組織:

1. 為加強學校節約能源及行政工作正常運作，成立本小組。
2. 小組設召集人乙人，由校長擔任。能源管理人員，由總務主任擔任。委員若干人，由校長依職責指定擔任之。

三、職掌表:

1. 召集人：校長—本校節約能源推展業務總督導

2. 能源管理人員：總務主任

- (1) 訂定本校推動節約能源計畫。
- (2) 策劃、執行節約能源措施。
- (3) 定期查核、維修能源設備。
- (4) 定期進行學校水電費之支出統計及分析。

3. 委員:

* 執行組:環保股、資訊股、

(1) 環保股—

- A. 製作、張貼日常節約能源標語，以養成節約能源之習慣。
- B. 加強宣導節約能源之具體作法。

(2) 資訊股—網站建立節能減碳相關宣導資料。

* 教育組：教導主任、教學組長、學務組長、家長代表

- (1) 配合能源教育週，將節約能源融入各科教學。
- (2) 舉辦有關能源教育之藝文活動。
- (3) 蒐集或製作相關教材、教學媒體。

* 經費組：會計 各項相關活動經費之報支、整理。

四、說明:

1. 召集人、能源管理人員、委員依校務職掌編制年度調整之。
2. 委員由校長視需要指派並在每一年校務會議中公佈。學期中小組人員異動隨時提出修正。